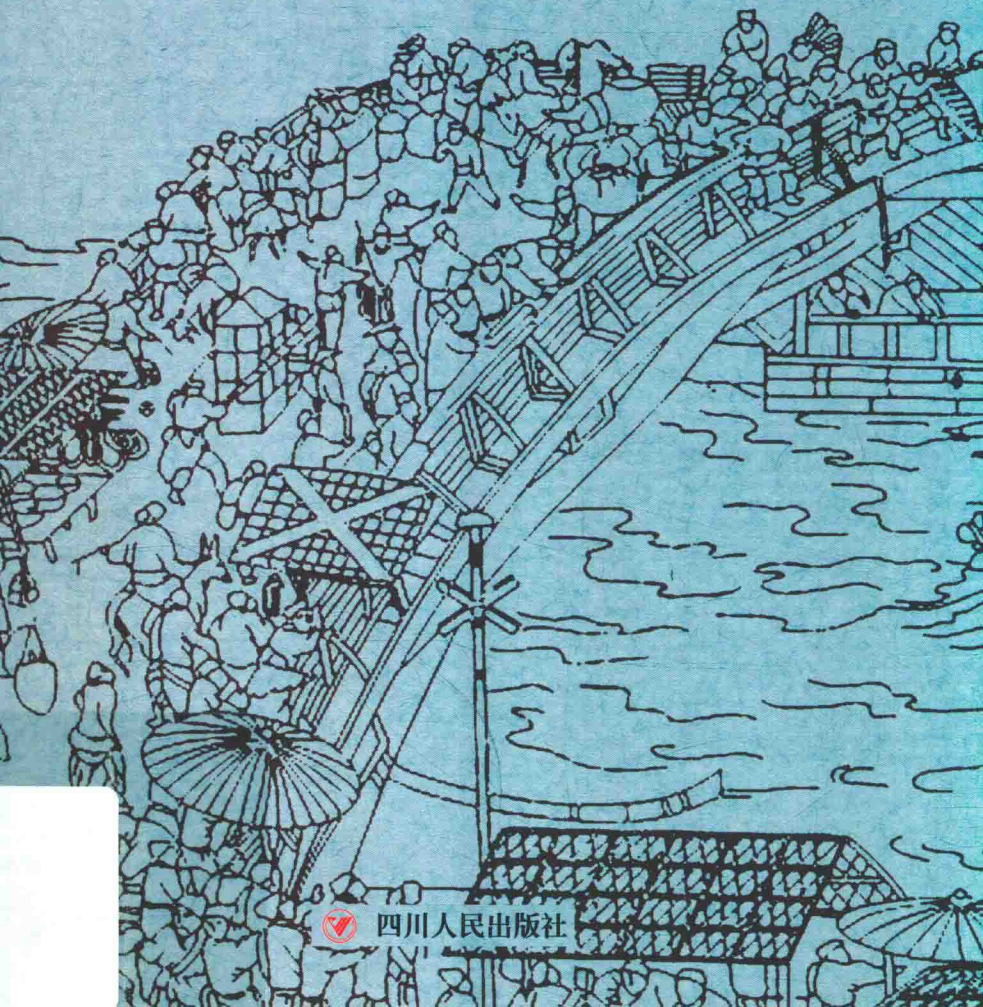


一本书读懂中国古人的博弈法则

# 中国人的 生存规矩

吴晗著

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吴晗  
著

A decorative flourish consisting of a stylized, swirling line that ends in a small circular motif, positioned to the right of the author's name.

# 中国人的 生存规矩

 四川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 CIP ) 数据

中国人的生存规矩 / 吴晗著. —成都: 四川人民出版社, 2019.3

ISBN 978-7-220-11268-3

I. ①中… II. ①吴… III. ①中国历史—研究 IV. ①K20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 2019 ) 第019877号

ZHONGGUOREN DE SHENG CUN GUIJU

## 中国人的生存规矩

吴晗 著

责任编辑  
装帧设计  
责任印制

出版发行  
网 址  
E-mail  
新浪微博  
微信公众号  
发行部业务电话  
防盗版举报电话  
照 排  
印 刷  
成品尺寸  
印 张  
字 数  
版 次  
印 次  
书 号  
定 价

邓泽玲 谢 寒  
主语设计  
李 剑

四川人民出版社 ( 成都市槐树街2号 )  
<http://www.scpph.com>  
[sermcbs@sina.com](mailto:sermcbs@sina.com)  
@四川人民出版社  
四川人民出版社  
( 028 ) 86259624 86259453  
( 028 ) 86259624  
新视点  
嘉业印刷 ( 天津 ) 有限公司  
145mm × 210mm  
9  
207千  
2019年3月第1版  
2019年3月第1次印刷  
ISBN 978-7-220-11268-3  
45.00元

■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

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 
电话: ( 028 ) 86259453

## 目 录

---

### 第一章 做皇帝：学会权衡利弊是古代帝王的必修课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大明帝国与明教 / 改了国号，先禁明教       | 002 |
| 农民被出卖了 / 从反对地主到与地主合作      | 009 |
| 明初统治阶级内部的斗争 / 皇帝与地主的博弈    | 019 |
| 明代靖难之役与迁都北京 / 看古代皇帝如何权衡利弊 | 030 |

### 第二章 做官员：吃得苦中苦，方为人上人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新仕宦阶级 / 明代律法规定的特权阶级       | 056 |
| 进入仕宦阶级的梯子 / 科举和学校         | 060 |
| 碰头和御前会议 / 古人做官秘诀——多碰头，少说话 | 072 |
| 廷杖 / 皇帝打官吏，早就是家常便饭的事了     | 074 |
| 仕宦阶级的生活 / “骄奢淫逸”四字书之      | 078 |

### 第三章 做百姓：田赋力役乃其本分？

历史上的国民身份证 / 圈禁人民的天罗地网	112
明代之农民 / 从安于本分到逃作流民	124
明代的奴隶与奴变 / 被当作牛马使唤的最底层工作者	160
度牒 / 做地主不如做和尚	169
晚明“流寇”之社会背景 / “殷鉴不远，在夏后之世”	172

### 第四章 搞军事：思维要灵活

阵图和宋辽战争 / 八十一仗败八十，都是阵图惹的祸	190
论夷陵之战 / 战场上最忌感情用事	200
古代战争 / 正面厮杀，靠的不仅仅是武艺	204
古代的斗将 / 两军对垒，斗将先行	207
斗将的武艺 / 战将之间的搏斗，武艺起决定作用	210
诈降和质子 / 诈降要拿家眷做抵押	213
炮 / 古代军队攻坚的主要武器	216

## 第五章 搞外交：能和平相处最好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明初大一统和分化政策 / 藩属与帝国，和平相处最好 | 220 |
| 明太祖的祖训 / 不征的十五夷国          | 228 |
| 郑和的七次下西洋 / 清海盗、开航路、振国威    | 235 |
| 回纥助唐记 / 贪婪无耻的援助者          | 255 |

## 第六章 风俗篇：习以为常的不一定是正确的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南人与北人 / 根深蒂固的南北之见      | 262 |
| 古人的坐跪拜 / 为什么要跪？        | 268 |
| 古代的服装及其他 / 严格的穿衣制度     | 271 |
| 明代殉葬制度 / 从废除殉葬到提倡节烈    | 274 |
| 汉代之巫风 / 世袭的专业，能做压禳诅咒之术 | 277 |
| 刺配 / 一人之身，一事之犯，兼受三刑    | 279 |

## 第一章



### 做皇帝：学会权衡利弊 是古代帝王的必修课

自古以来，做皇帝自有他们的一套准则。太祖朱元璋靠明教起家，坐上皇位以后，却再也不愿意、不许别的人也来耍这一套危害治权，下诏禁止一切邪教。成祖朱棣以边藩篡逆得位，深恐其他藩王也学他的办法再来一次“靖难”，即位之后，先收诸藩兵权，且设立种种苛禁以约束之。

## 大明帝国与明教 / 改了国号，先禁明教

吴元年（1367，元至正二十七年）十二月，朱元璋的北伐大军已经平定山东。南征军已降方国珍，移军福建，水陆两路都势如破竹。一片捷报声使应天的文武臣僚欢天喜地，估量军力、人事和元政府的无能腐败，加上元朝将军疯狂的内战，荡平全国已经是算得出日子的事情了。苦战了十几年，为的是什么？无非是为做大官，拜大爵位，封妻荫子，大庄园，好奴仆，数不尽的金银钱钞，用不完的锦绮绸罗，风风光光、体体面面、舒舒服服过日子。如今，这个日子来了。吴王要是升一级做皇帝，王府臣僚自然也进一等做帝国将相了。朱元璋听了朱升的话，“缓称王”，好不容易熬了这么多年才称王，称呼从“主公”改成“殿下”，如今眼见得一统在望，再也熬不住了，立刻要过皇帝瘾。真是同心一意，在前方斫杀声中，应天的君臣在商量化家为国的大典。

自然，主意虽然打定，自古以来做皇帝的一套形式，还是得照样搬演一下。照规矩，是臣下劝进三次，主公推让三次，文章都是刻板的滥调，于是，文班首长中书省左丞相宣国公李善长率文武百官奉表劝进：“开基创业，既宏盛世之舆图，应天顺人，宜正大君之宝



位……既膺在躬之历数，必当临御于宸居……伏冀俯从众请，早定尊称。”不用三推三让，只一劝便答应了。十天后，朱元璋搬进新盖的宫殿，把要做皇帝的意思，祭告于上帝皇祇说：“惟我中国人民之君，自宋运告终，帝命真人于沙漠入中国，为天下主，其君臣父子及孙百有余年，今运亦终。其天下土地人民，豪杰分争。惟臣帝赐英贤，为臣之辅，遂戡定诸雄，息民于田野。今地周回二万里广，诸臣下皆曰生民无主，必欲推尊帝号，臣不敢辞，亦不敢不告上帝皇祇。是用明年正月四日于钟山之阳，设坛备仪，昭告帝祇，惟简在帝心。如臣可为生民主，告祭之日，帝祇来临，天朗气清。如臣不可，至日当烈风异景，使臣知之。”<sup>①</sup>

即位礼仪也决定了，这一天先告祀天地，再即皇帝位于南郊，丞相率百官以下和都民耆老拜贺舞蹈，连呼万岁三声。礼成，具皇帝卤簿威仪导从，到太庙追尊四代祖父母、父母都为皇帝、皇后，再祭告社稷。于是皇帝服衮冕，在奉天殿受百官贺。天地社稷祖先百官和都民耆老都承认了，朱元璋便成为合法的皇帝。

皇帝的正殿命名为奉天殿，皇帝诏书的开头也规定为奉天承运。原来元时皇帝白话诏书的开头是“长生天气力里，大福荫护助里”，文言体译作“上天眷命”，朱元璋以为这口气不够谦卑奉顺，改作奉作承，为“奉天承运”，表示他的一切行动都是奉天而行的，他的皇朝是承方兴之运的，谁能反抗天命？谁又敢于违逆兴运？

洪武元年正月初四，朱元璋和他的文武臣僚照规定的礼仪节目，遂一搬演完了，定有天下之号曰大明，建元洪武。以应天为京师。去

<sup>①</sup> 《明太祖实录》卷二四。

年年底，接连下雨落雪，阴沉沉的天气，到大年初一雪停了，第二天天气更好，到行礼这一天，竟是大太阳，极好的天气，元璋才放了心。回宫时忽然想起陈友谅采石矶的故事，做皇帝这样一桩大事，连日子也不挑一个，闹得拖泥带水，衣冠污损，不成体统，实在好笑，怪不得他没有好下场。接着又想起这日子是刘基拣的，真不错，开头就好，将来会更好，子子孙孙都会好，越想越喜欢，不由得在玉辂里笑出声来。

奉天殿受贺后，立妃马氏为皇后，世子标为皇太子，以李善长、徐达为左右丞相，各文武功臣也都加官晋爵。皇族不管死的活的，全都封王。一霎时闹闹嚷嚷，欣欣喜喜，新朝廷上充满了蓬勃的气象，新京师里添了几百上千家新贵族，历史上也出现了一个新朝代。<sup>①</sup>

皇族和其他许多家族组织成一个新统治集团，代表这集团执行统治的机构是朝廷，这朝廷是为朱家皇朝服务的，朱家皇朝的建立者朱元璋，给他的皇朝起了名号——大明。

大明这一朝代名号的决定，事前曾经过长期的考虑。

历史上的朝代称号，都有其特殊的意义。大体上可以分作四类：第一类用原所在地的地名，如秦如汉；第二类用所封的爵邑，如隋如唐；第三类用特殊的物产，如辽（镔铁）如金；第四类用文字的含义，如大真大元。<sup>②</sup>大明不是地名，也不是爵邑，更非物产，应该归到第四类。

大明这一国号出于明教。明教有明王出世的传说，主要的经典有

① 《明太祖实录》卷二五。

② 赵翼：《廿二史劄记》卷二九，《元建国始用文义》条。

《大小明王出世经》。经过了五百多年公开的、秘密的传播，明王出世成为民间所熟知、所深信的预言。这传说又和佛教的弥勒降生说混淆了，弥勒佛和明王成为二位一体的人民救主。韩山童自称明王起事，败死后，他的儿子韩林儿继称小明王，西系红军别支的明昇也称小明王。朱元璋原来是小明王的部将，害死小明王，继之而起，国号也称大明。<sup>①</sup>据说是刘基的主意。<sup>②</sup>

朱元璋部下分红军和儒生两个系统，这一国号的采用，使两个系统的人都感觉满意。就红军方面说，他们大多数都起自淮西，受了彭莹玉的教化。其余的不是郭子兴的部曲，就是小明王的余党，天完和汉的降将，总之，都是明教徒。国号大明，第一，表示新政权还是继承小明王这一系统，所有明教徒都是一家人，应该团结在一起，共享富贵；第二，告诉所有人“明王”在此，不必痴心妄想，再搞这一套花样了；第三，使人民安心，本本分分，来享受明王治下的和平、合理生活。就儒生方面说，他们固然和明教无渊源，和红军处于敌对地位，用尽心机，劝诱朱元璋背叛明教，遗弃红军，暗杀小明王，另建新朝代。可是，对于这一国号，却用儒家的看法去解释：“明”是光亮的意思，是火，分开来是“日”和“月”，古礼有祀“大明”朝“日”夕“月”的说法，千百年来“大明”和日月都算是朝廷的正祀，无论是列作郊祭或特祭，都为历代皇家所看重、儒生所乐于讨论。而且，新朝是起于南方的，和以前各朝从北方起事平定南方恰好

① 孙宜：《洞庭集·大明初略》四：“国号大明，承林儿小明号也”；吴晗：《明教与大明帝国》，载《清华周报》三十周年纪念号。

② 祝允明：《九朝野记》卷一。

相反。拿阴阳五行之说来推论，南方为火，为阳，神是祝融，颜色赤；北方是水，属阴，神是玄冥，颜色黑；元朝建都北平，起自更北的蒙古大汉。那么，以火制水，以阳消阴，以明克暗，不是恰好？再则，历史上的宫殿名称有大明宫、大明殿，古神话里“朱明”一词把国姓和国号联在一起，尤为巧合。因此，儒生这一系统也赞成用这国号。一些人是从明教教义，一些人是从儒家经说，都以为合式、对劲。<sup>①</sup>

元朝末期二十年的混战，宣传标榜的是“明王出世”，是“弥勒降生”的预言。朱元璋是深深明白这类预言、这类秘密组织的意义的。他自己从这一套得到机会和成功，成为新兴的统治者，要把这份产业永远保持下去，传之子孙，再也不愿意、不许别的人也来要这一套危害治权。而且，“大明”已经成为国号了，也应该保持它的尊严。为了这，建国的第一年他就用诏书禁止一切邪教，尤其是白莲社、大明教和弥勒教。接着把这禁令正式公布为法律，《大明律·礼律》禁止师巫邪术条规定：“凡师巫假降邪神，书符咒水，扶鸾祷圣，自号端公、太保，师婆，妄称弥勒佛、白莲社、明尊教、白云宗等会，一应左道乱正之术，或隐藏图像，烧香集众，夜聚晓散，佯修善事，煽惑人民，为首者绞，为从者各杖一百，流三千里。”句解：端公、太保，降神之男子；师婆，降神之妇人。白莲社如昔远公修净土之教，今奉弥勒佛十八龙天持斋念佛者。明尊教谓男子修行斋戒，奉牟尼光佛教法者。白云宗等会，盖谓释氏支流派分七十二家，白云持一宗如黄梅曹溪之类也。明尊教即明教，牟尼光佛即摩尼。《昭代

<sup>①</sup> 吴晗：《明教与大明帝国》。

王章》条例：“左道惑众之人，或烧香集徒，夜聚晓散，为从者及称为善友，求讨布施，至十人以上，事发，属军卫者俱发边卫充军，属有司者发口外为民。”善友也正是明教教友称号的一种。招判枢机定师巫邪术罪款说：“有等捏怪之徒，罔领明时之法，乃敢立白莲社，自号端公，拭清风刀，人呼太保，尝云能用五雷，能集方神，得先天，知后世，凡所以煽惑人心者千形万状，小则入迷而忘亲忘家，大即心惑而丧心丧志，甚至聚众成党，集党成祸，不测之变，种种立见者，其害不可胜言也。”<sup>①</sup>何等可怕，不禁怎么行？温州、泉州的大明教，从南宋以来就根深蒂固，流传在民间，到明初还“造饰殿堂甚侈，民之无业者咸归之”。因为名犯国号，教堂被毁，教产被没收，教徒被适归农。<sup>②</sup>甚至宋元以来的明州，也改名为宁波。<sup>③</sup>明教徒在严刑压制之下，只好再改换名称，藏形匿影，暗地里活动，成为民间的秘密组织了。

事实是，法律的条款和制裁，并不能也不可能消除人民对政治的失望。朱元璋虽然建立了大明帝国，却并没有替人民解除痛苦，改善生活，二十年后，弥勒教仍然在农村里传播，尤其是江西地区的农村。朱元璋在洪武十九年年底诰戒人民说：“元政不纲，天将更其运祚，而愚民好作乱者兴焉。初本数人，其余愚者闻此风而思为之，合共谋倡乱。是等之家，吾亲目睹……秦之陈胜、吴广，汉之黄巾，隋

① 以上并据玄览堂丛书本《昭代王章》。

② 宋濂：《芝园续集》卷四，《故岐宁卫经历熊府君墓铭》；何乔远：《闽书》卷七，《方域志》。

③ 吕巖：《明朝小史》卷二。

之杨玄感、僧向海明，唐之王仙芝，宋之王则等辈，皆系造言倡乱者致干戈横作，物命损伤者既多，比其事成也，天不与首乱者，殃归首乱，福在殿兴。今江西有等愚民，妻不谏夫，夫不戒前人所失，夫妇愚于家，反教子孙，一概念诵南无弥勒尊佛，以为六字，又欲造祸，以殃乡里……今后良民凡有六字者即时烧毁，毋存毋奉，永保己安，良民戒之哉！”他特别指出凡是造言首事的都没有好下场，“殃归首乱”，只有他自己是跟从的，所以“福在殿兴”。劝人民不要首事肇祸，脱离弥勒教，翻来覆去地说，甚至不惜拿自己作例证。可以看出当时民间对现实政治的不满意和渴望光明的情形。

尽管政府对明教的压迫十分严厉，小明王在西北的余党却仍然很活跃。从洪武初年（1368）到永乐七年（1409）四十多年间，王金刚自称四天王，在沔县西黑山、天池平等处，以佛法惑众，其党田九成自称后明皇帝，年号还是龙凤，高福兴自称弥勒佛，帝号和年号都直承小明王，根本不承认这个新兴的朝代。前后攻破屯寨，杀死官军。<sup>①</sup>同时西系红军的根据地蕲州，在永乐四年有“妖僧守座聚男女成立白莲社，毁形断指，假神煽惑”被杀。永乐七年在湘潭、十六年在保定新成县，都曾爆发弥勒佛之乱。<sup>②</sup>以后一直下来，白莲教、明教的教徒在不同时期，不同地点的传播以至起义，可以说是史不绝书。虽然都被优势的武力所平定了，也可以看出这时代，人民对政府的看法和愤怒的程度。<sup>③</sup>

① 《明成祖实录》卷九〇；沈德符：《野获编》卷三〇，《再僭龙凤年号》。

② 《明成祖实录》卷五六、九六、二〇〇。

③ 本节参看吴晗：《明教与大明帝国》。

## 农民被出卖了 / 从反对地主到与地主合作

经过二十几年的实际教育，在流浪生活中，在军营里，在作战时，在后方，随处学习，随时训练自己，更事事听人劝告，征求专家的意见，朱元璋在近代史上，不但是一个伟大的军事统帅，也是一个成功的政治家。

他的政治才能，表现在他所奠定的帝国规模上。

红军初起时，标榜复宋，韩林儿诈称是宋徽宗的子孙，短期内固然可以发生政治的刺激作用，可是这时离宋朝灭亡已经九十年了，宋朝的遗民故老死亡已尽，九十年后的人民对历史上的皇帝，对一个被屈辱的家族，并不感觉到亲切、怀念、依恋。而且，韩家是著名的白莲教世家，韩林儿突然变成赵家子孙，谁都知道是冒牌，真的都不见得有人理会，何况是假货？到朱元璋北伐时，严正地提出民族独立自主的新号召，汉人应该由汉人自己治理，应该用自己的方式生活，保存原有的文化系统。这一崭新的主张，博得全民族的热烈拥护，瓦解了元朝统治下汉官、汉兵的敌对心理。在檄文中，更进一步提出，蒙古、色目人只要加入这文化系统，就一体保护，成为皇朝的子民。这一举措，不但减少了敌人的抵抗挣扎行为，并且，也吸引过来一部分

敌人，化敌为友。到开国以后，这革命主张仍然被尊重为国策，对于参加华族文化集团的外族，毫不歧视。蒙古、色目的官吏和汉人同样登用，在朝廷有做到尚书侍郎大官的，地方做知府、知县，一样临民办事。<sup>①</sup>在军队里更多，甚至在亲军中也有蒙古军队和军官。<sup>②</sup>这些人都由政府编置勘合（合同文书），给赐姓名，和汉人一无分别。<sup>③</sup>婚姻则制定法令，准许和汉人通婚，务要两相情愿，如汉人不愿，许其同类自相嫁娶。<sup>④</sup>这样，蒙古、色目人陶育融洽，几代以后，都同化为中华民族的成员了。内中有十几家军人世家，替明朝立下不可磨灭的功绩。对于塞外的外族，则继承元朝的抚育政策，告诉他们新朝仍和前朝一样，尽保护提携的责任，各安生理，不要害怕。

相反的，却下诏书恢复人民的衣冠如唐朝的式样，蒙古人留下的习俗，辫发椎髻胡服——男袴褶窄袖及辫线腰褶，妇女衣窄袖短衣，下服裙裳——胡语、胡姓一切禁止。<sup>⑤</sup>蒙古俗丧葬作乐娱尸，礼仪官品坐位都以右手为尊贵，也逐一改正。<sup>⑥</sup>复汉官之威仪，参酌古代礼经和事实需要，规定了各阶层的生活、服用、房舍、舆从种种规范和标准，使人民有所遵守。

红军之起，最主要的目的是要实现经济、政治、民族的地位平

① 《明太祖实录》卷一九九、卷二〇二；《明史》卷一三八《周禎传》，卷一四〇《道同传》。

② 《明太祖实录》卷七一、卷一九〇。

③ 《明太祖实录》卷五〇；《明成祖实录》卷三三。

④ 《明律》卷六，《户律》。

⑤ 《明太祖实录》卷三〇。

⑥ 《明史·太祖本纪》。



等。在政治和民族方面，大明帝国的建立已经完全达到目的，过去被歧视的情形，不再存在了。可是，在经济方面，虽然推翻了外族对汉族的剥削特权，但是，就中华民族本身而言，地主对农民的剥削特权，并没有因为政权的改变而有所改变。

元末的农民，大部分参加了红军，破坏旧秩序、旧的统治机构。地主的利益恰好相反，他们要保全自己的生命财产，就不能不维持旧秩序，就不能不拥护旧政权。在战争爆发之后，地主们用全力来组织私军，称为民军或义军，建立堡砦，抵抗农民的袭击。这一集团的组成分子，包括现任和退休的官吏、乡绅、儒生和军人，总之，都是丰衣足食，面团团的地主阶层。这些人受过教育，有智识，有组织能力，在地方有威望。虽然各地方的地主各自作战，没有统一的指挥和作战计划，战斗力量也有大小强弱之不同，却不可否认他们是一个比元朝军队更为壮大、更为顽强的力量。他们决不和红军妥协，也不和打家劫舍的草寇、割据一隅的群雄合作。可是，等到有一个新政权建立，而这一个新政权是有足够的力量，保护地主利益，维持地方秩序的时候，他们也就毫不犹豫，拥戴这一属于他们自己的新政权了。<sup>①</sup>同时，新朝廷的一批新兴贵族、官僚，也因劳绩获得大量土地，成为新的地主（洪武四年十月的公侯佃户统计，六国公二十八侯，凡佃户三万八千一百九十四户）。<sup>②</sup>新政府对这两种地主的利益，是不敢、也不能不特别尊重的。这样，农民的生活问题，农民的困苦，就被搁在一边，无人理睬了。

① 吴晗：《元帝国之崩溃与明之建国》五，载《清华学报》十一卷二期。

② 《明太祖实录》卷六八。